

关于举办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教学赛）的通知

（第一轮）

各国家级物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各国家理科基础科学研究和教学人才培养基地物理学专业点

各国家工科基础课程物理教学基地

在第六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赛）中获得一等奖的高校

以及相关高等学校的教学主管部门

根据教育部高教司（高教司函【2010】13号）文件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章程（见附录1），由高等学校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全国高校实验物理教学研究会、中国物理学会主办，南开大学、天津大学和天津市物理学会共同承办的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Chinese Undergraduate Physics Experiment Competition, 简称 CUPEC）（教学赛），暂定于2021年7月18日至7月21日在南开大学八里台校区和天津大学卫津路校区举行。

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是一项面向在校大学生的物理学科竞赛活动，始于2010年举办的由各国家级物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组队参加的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活动，旨在激发大学生对物理实验的兴趣与潜能，培养大学生的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和团队协作意识，促进物理实验教学改革。本届竞赛除各国家级物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所属高校参赛外，还邀请拥有教育部物理学基础拔尖计划、国家理科基础科学研究和教学人才培养基地物理学专业点、国家工科基础课程物理教学基地及参与第六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赛）的部分高校参赛（见附录1）。

我们诚挚地邀请贵校在校本科生组队参加本届竞赛活动，交流大学物理实验教学经验。现将本届竞赛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时间：

2021年7月18日至7月21日（暂定）

二、竞赛地点：

南开大学八里台校区基础物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天津大学卫津路校区精密仪器与光电子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三、竞赛形式：

采取现场命题方式进行，比赛期间组委会统一提供计算器（卡西欧 FX-991CNX）供参赛选手使用。具体规则见附录 1。

四、竞赛报名：

由于涉及到实验仪器准备、宾馆预定等事宜，请参赛高校填写附录 2 回执完成第一轮报名，并将回执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前同时发给两校邮箱：wlsy@nankai.edu.cn（南开）
w1js@tju.edu.cn（天大）

报名注意事项：

1、每个参赛高校限报 1 支队伍参加竞赛。仅接受各高校队伍统一报名，不接受个人报名。报名邮箱即各高校领队邮箱，作为本届赛事的唯一通讯邮箱，一般情况下请勿更改。

2、参赛高校有四种组队方式：

(1) 1 人组队：只参加一道基础性实验题；

(2) 2 人组队：只参加两道基础性实验题竞赛；

(3) 3 人组队：1 人参加基础性实验题竞赛，2 人合作参加综合研究性实验；

(4) 4 人组队：2 人参加基础性实验题竞赛，2 人合作参加综合研究性实验。

学生不得同时兼报不同类型的比赛项目，每队须设 1 名领队老师并提供 1 名评委老师（可以由领队老师兼任）。

由于实验竞赛采用现场命题方式，承办高校需前期投入大量的设备、器械等，且受赛事场地等诸多因素的限制，参赛人数有限（计划：基础题 240 人，综合题 120 队）。优先满足第五届参赛学校的组队参赛，组委会根据报名情况和第六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赛）一等奖参赛学校总奖项积分排名，对参赛学校的人数进行适当调整。

3、赛事期间，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住宿将安排在南开大学八里台校区及天津大学卫津路校区招待中心及附近宾馆。由于竞赛期间住宿预定较为紧张，请各队第一轮报名时务必填写需要预定的房型及房间数，以便会务组能为各参赛队提前预定到住宿房间。

五、参赛费用：

参赛学校按队报名：1500 元/参赛学生，

2000 元/其它人员（领队、评委及观摩人员等）

汇款注意事项：1、汇款信息请注明：2021 物理实验竞赛。

2、汇款后请各高校领队发邮件给相应赛区邮箱并告知。

3、由于场地和参赛规模限制，第一轮报名结束后会进行赛场分配（预计于 2021 年 3 月初公布）。请各高校根据竞赛所在的赛场进行汇款。

汇款信息（根据赛场二选一）：

户名：南开大学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南开大学支行

账号：1200 6603 2010 1496 00156

户名：天津大学

开户银行：天津银行兴科支行

帐号：1036 0120 1090 008441

六、奖励方式：

竞赛设立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若干名，并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

七、联系方式：

王铮 13920307628 wlsy@nankai.edu.cn（南开）

冯列峰 18622730034

许宝忠 13820410187 wljs@tju.edu.cn（天大）

八、会议期间将组织教师交流学习、赛场参观、仪器和软件等厂商展出等。欢迎各厂商参赛，共同学习交流。

在目前疫情防控常态化趋势下，赛事会按照防疫政策适时进行调整。其他未尽事宜，包括各队参赛人员的详细信息登记等，将在第二轮通知给出，请各高校领队注意查收邮件。

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教学赛）组委会

南开大学物理科学学院（代章）

天津大学精密仪器与光电子工程学院（代章）

天津大学理学院（代章）

2021年01月13日



附录1:

2021年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教学赛）活动方案

一、竞赛活动的目标:

激发大学生对物理学和物理实验的兴趣，提高大学生的创新意识、知识综合运用能力和实践能力，同时为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物理学科组等参赛高校的师生们提供一个物理实验教学交流平台。竞赛提倡“重在参与、注重过程”，促进高校大学生基础知识与综合素质培养的有机结合，为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提供发展平台。

二、参赛学校:

全国国家级物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组队参赛，同时邀请:

1. 教育部物理学基础拔尖计划高校;
2. 国家理科基础科学研究和教学人才培养基地物理学专业点高校;
3. 国家工科基础课程物理教学基地高校;
4. 在2020年由东北大学承办的第六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赛）中获得一等奖的高校;
5. 其他受邀请高校。

参赛对象：上述高校的在校本科生。

三、竞赛命题:

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具有教学赛和创新赛两种形式。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教学赛）采用命题实验方式。命题范围针对大学本科生已经掌握的大学普通物理知识及完成的基础物理实验、综合性物理实验、研究性物理实验等课程。

命题定位：难度适中，具有基础和发挥空间的命题。既突出物理基础，又充分体现学生的实践能力、动手能力和创新思维。

命题分为：基础性实验题和综合研究性实验题两类。

四、竞赛方式:

每个赛区4题，各包含基础性实验题（ABCD）中的2题，综合性研究性实验题（ABCD）中

的2题。

其中基础性实验题，每题实验时间：4小时；单人完成。

综合研究性实验题，每校1题，实验时间：4小时。两人组队合作完成。

参赛高校有四种组队方式：

- (1) 1人组队只参加一道基础性实验题；
- (2) 2人组队：只参加两道基础性实验题竞赛；
- (3) 3人组队：1人参加基础性实验题竞赛，2人合作参加综合研究性实验；
- (4) 4人组队：2人参加基础性实验题竞赛，2人合作参加综合研究性实验。

结合上一届成绩及地域等特点，参赛高校被分为两个赛区。各赛区中，基础性实验抽签决定。综合性研究性实验题按上一届成绩前6排名，先进行抽签并被分为2组，其他学校再抽签。

五、奖励方式：

每个实验分别设奖。

获奖比例：一等奖约15%；二等奖约30%；三等奖约55%。向所有参赛学生及指导教师颁发竞赛获奖证书，并向参赛学生颁发奖品。指导教师证书奖项与所指导学生相同。获奖证书由承办高校代章。

附录2：参赛回执

2021年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教学赛）第一轮报名回执

| | | | |
|---|--|--|----------------|
| 学校全称 | | | |
| 学院信息 | | | |
| 实验中心/教学部 | 姓名 | | 职务/职称 |
| 分负责人信息 | 手机号 | | Email |
| 领队信息 | 姓名 | | 职务/职称 |
| (请唯一指定,保持联系) | 手机号 | | Email |
| 选择参赛类型(在括号内打√) 说明:此处为各高校预报名信息,后期会根据通知说明进行调整。 | (1) 1人组队: 只参加一道基础性实验题; | | () |
| | (2) 2人组队: 只参加两道基础性实验题竞赛; | | () |
| | (3) 3人组队: 1人参加基础性实验题竞赛, 2人合作参加综合研究性实验; | | () |
| | (4) 4人组队: 2人参加基础性实验题竞赛, 2人合作参加综合研究性实验。 | | () |
| 预定宾馆信息(教师) | 双人标准间 | | ()间 或()床位 |
| | 单人间 | | ()间 |

| | | |
|------------------------|---|------|
| 参赛人数统计 | 学生人数 | ()名 |
| | 其它人员 (领队、评委及观摩人员等) 人数 | ()名 |
| 财务信息 | | |
| 发票抬头 | | |
| 税号 | | |
| 缴费金额 | 请根据参会人数填写数目即可。汇款后信息变化请领队将回执表发回相应赛区会务邮箱更新。1500 元/参赛学生, 2000 元/其它人员等) | |
| 证书及会议资料等邮寄信息 (请填写领队信息) | 收件人： 地址： 电话： 邮编： | |

备注：住宿统一安排为学生 2 人住一间双人标准间。上表中仅统计教师住宿信息。教师根据需求预定房

间。预定双人标准间时，请从需要的房间数或者床位数中任选一种，填写相应数字。

电子发票在注册后将发送到各领队邮箱。由于场地和参赛规模限制，第一轮报名结束后会进行赛场分配 (预计于 2021 年 3 月初公布)。请各高校根据竞赛所在的赛场进行汇款，并提供邮寄信息寄送证书等资料。

请各参赛高校领队填写附录 2 回执完成第一轮报名，并将回执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前同时发送给两校邮箱：wlsy@nankai.edu.cn (南开); wljs@tju.edu.cn (天大)。感谢您的参与。